

唱响“长江大保护”太仓乐章

□薛海荣

“十四五”期间,我市将紧扣“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目标定位,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的方方面面,全力守好长江大保护“最后一公里”。

——本报12月15日报道

太仓地处长江口,拥有38.8公里长江岸线。为落实好中央、省委和苏州市委关于长江大保护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和部署安排,我市以实际行动扛起长江大保护责任,用“一江清水”书写高质量发展的“太仓答卷”。当然,要更好地做好长江大保护工作,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必须持续保持攻坚力度和势头,不断深化和巩固行动成果,全力唱响“长江大保护”太仓乐章。

开展长江大保护,要在思想认识上再深化。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推动长江大保护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这既是一场攻坚战,也是一场持久战。思想指导行动,思想认识到位,行动就更加自觉。要想打好这场极为重要的战役,需要每一个人不仅在思想上做到再深化,更要在实践中不断加深理解这项工作的现实意义与长远意义,必须提高站位服从大局,必须痛下决心出重拳。同时,要一丝不苟地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定不移地走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要以

更大的决心、更严的要求和更实的作风,在精准施策上下功夫,在持续发力上下狠劲,奋力跑好长江大保护“最后一棒”,高质量建设长江口绿色生态门户。

开展长江大保护,要在沿江绿化上再强化。植树造林不仅可以让绿色成为长江太仓段最鲜明的底色,而且也是为子孙后代造福的一件大好事。既要全力推进岸线复绿工作,坚持因地制宜,深挖沿江企业、码头等绿化潜力,见缝插绿、见空补绿、拆违还绿,大面积种植一批速生林带,科学配置树种,实现林木“成带成网”,切实筑牢长江岸线生态防护林屏障。还要加大对土壤的修复力度,充分整合土地资源,挖掘成片绿化造林土地空间,努力腾出更多空间建设生态林网、滨水绿带,着力打造沿江万亩绿廊。更要持续加强生态湿地保护,保护好珍贵的长江自然岸线、江滩湿地,扩大湿地面积和功能,协同发挥好林地湿地的生态修复保护作用。

开展长江大保护,要在防治能力上再提升。

既要金山银山,也要绿水青山,让沿江环境迈向更美好的未来,永远是我们一项义不容辞的责任。要加大环保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大力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垃圾分类处置、工业固废危废处置等环保设施建设,加快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工业集中区污水厂建设,切实提升环境处置水平。要加大环境保护领域执法监管与失责问责力度,推动环保、公安等多部门联动执法,加快推进沿江在线监管信息平台建设,切实提升环保监管水平。对于一些低产出、高能耗的企业,要加快步伐调整产业结构,全力促进转型升级。此外,要加强环境风险防控管理,开展好重点环境风险企业环境安全达标建设,强化港口码头、船舶污染风险管控,着力防范跨界污染事故。

开展长江大保护,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在这件事上,没有任何商量的余地,一定要做到步步为营、扎实有力,共同编织好长江岸线绿色发展的生态画卷,使长江太仓段成为清洁、绿色、美丽、文明长江的典范。

暖心！拆违建造停车场

□张立

根据《太仓日报》报道,城厢镇正在拆除上海西路和长春南路交界地块一处总面积达4000多平方米的无证老厂房,将建设一个规模较大的停车场,以缓解周边区域的“停车难”问题。笔者要为这一行动点赞。

拆违行动持续深入。近两年,城厢镇持续推进拆违行动,不断深入,既做到了在城区、乡村全域的推进,又做到了难点区域重点推进,先后完成了伟阳社区、太丰社区、洛阳路、寺桥路、江南农副食品城周边等违建最严重区域的整治,提升了这些区域的环境面貌,为全镇的高质量发展打开了空间。南门街是违建量较大、形

成原因盘根错节的又一难点区域,也是城厢镇下一阶段违建整治的重点,随着拆违行动的深入推进,相信这一难点区域的整治行动,在不久的将来也会胜利完成。

建停车场造福周边居民。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私家车保有量越来越多,与之相对应的是停车越来越难。“停车难”在老城区尤为严重,这次拆违的地方更是如此。这里几乎为老旧小区所包围,各个小区的停车位都很紧张,包括小区道路在内,几乎所有能划上车位的地方都划了,以至于小区的交通都受到了影响。把这次拆违拆出的地方建成停车场,无疑缓解

了居民们关心的一大难题,实实在在造福了居民。

提前将规划告知居民。一处违建拆除后,不管腾出的地是大是小,将来作何规划都是大家关心的问题,因为这与周边居民的切身利益直接相关。及时地将这些信息告知居民,不仅尊重、满足了居民们的知情权,同时也能让拆违行动得到居民们的理解和支持,进而推进整治工作。试想,让大家都知道此处违建拆除后,将建设成一片停车场,给大家带来极大的便利,居民们还有什么理由不支持拆违行动?

让“党建引领”成为城市更新行动的“主旋律”

□高中亚

越是壮阔的征程,越需要领航的力量。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明确提出要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打造让生活更美好的美丽宜居城市。城市更新行动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一招,是发展之要、惠民之举,但也是一项“羊羔虽美,众口难调”的系统性工程。面对错综多元的利益诉求,离开组织的强力引领,就不牢前进“方向”,离开干群的共同参与,则轰不出澎湃“动力”。唯有通过党建引领,让党群、干群心往一处想,劲儿往一处使,才能同频共振奏好“协奏曲”,唱响城市更新行动“同一首歌”。

党建引领,就是要统一思想,让基层党组织成为引领城市更新行动的“主心骨”。“欲筑室者,先治其基。”党的力量来自组织,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党员群众就会像棉花拧成绳子一样,强韧难以拉断,反之,就是散着的棉絮,遇到风就四处飘

散。面对老旧小区群众对城市更新的“急与盼”,基层党组织必须发挥好“定海神针”作用,弘扬“支部建在连上”的优良传统,创新“行动支部”工作法,把支部建在签约腾房的最前沿、征收回迁的最末端,把能否有效破解矛盾问题作为检验党组织战斗力强弱的重要标志,让党建引领“网格吹哨、部门报到”成为城市更新行动的火红“风景线”。

党建引领,就是要示范带动,让党员干部成为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领头羊”。“村看村,户看户,群众看党员,党员看干部。”党员格局视野的大小、带动作用强弱,对群众影响很大。面对城市更新行动必经的区域性征拆拆迁工作,党员干部理应以对党忠诚、为民造福的政治担当,把“我”字放下,把“公”字放大,身先士卒作表率,带头垂范当标杆。时代在发展、科技在进步,但“铁脚板走基层”永不过时,

组织党员包片、包户、包人的同时,还应将更多情感注入“千层底”,向有不同意见的“关键少数”算好“明白账”,赢得群众对党的信任和拥护。

党建引领,就是要动员群众,让各界力量成为参与城市更新行动的“生力军”。“民心所向,胜之所往。”城市更新牵涉的对象看起来是一个一个人,背后则是一颗一颗心,只有动员家家户户共建共治共享,才能聚最大合力之功,成最多动能增量,打赢城市破旧立新的“人民战”。通过大量的走访工作,充分发动群众、宣传群众、依靠群众,汇聚群众的力量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变“群众上门”为“党员登门”、“政府独奏”为“社会合唱”,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城市更新成为释放“城市温度”的民心工程,这也正是习近平总书记所说的“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

答好“共同富裕”新考卷

□王子铭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责无旁贷、义不容辞。应准确把握共同富裕的内涵、要求和方法,主动担当,积极作为,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群众。

“治国之道,富民为始;民之贫富,国之责任。”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实现共同富裕是我们党的重要使命。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关键时刻,党中央提出“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不仅是对社会主义本质的深刻诠释,而且是对中国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生动体现。既能更加充分地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也可以更有效、更直接地回应人民群众的关切、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从而更好地解决新时代社会的主要矛盾,进一步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加快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五年砥砺前行,五年春华秋实。过去五年,江苏紧扣“强富美高”总目标,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率先实现共同富裕打下坚实“家底”:经济总量达10.27万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12.1万元,居全国之首;全省城镇化率达73.4%,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

最高最低倍差缩小到2.19。但同时,与先进地区相比,我省在解决收入、地区、城乡“三大差距”上仍存在一些短板,与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期盼相比有一定差距。比如,受区位条件、资源要素、历史发展等客观因素制约,我省区域间经济总量和人均GDP差异明显,苏南、苏中和苏北人均GDP差距仍较为突出,城乡居民收入倍差为2.19。在新的历史节点上,应着力统筹区域协调发展,绵绵用力、久久为功,竭力缩小地域间的差距,迈向共同富裕的“康庄大道”。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共同富裕水平显著提升”的目标任务,共同富裕这一社会主义本质要求在江苏现代化建设中将更加充分显现。推进共同富裕,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既要靠苦干实干,也要靠能千巧干。广大党员干部应始终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坚定不移走好群众路线,从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直接的利益问题入手,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把短板补得更扎实,把基础打得更牢靠。带着感情、带着责任、带着追求,将一件件为民之事办实,将一桩桩利民之事办妥,将一项项惠民之事办成,让共同富裕的美好画卷越来越清晰、越来越可感。

让法律援助之光 照亮每一个人

□张瑜

法律援助工作事关困难群众权益维护,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将于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为人民群众获得及时便利、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提供法治保障。12月,我市“法律援助法宣传月”全面启动,将通过系列宣传提升法律援助的知晓率,努力让法律援助之光照亮每一个人。

伴随着社会发展的加速,各种社会矛盾和热点问题层出不穷,特别是农民工权益、劳动纠纷、交通事故等纠纷不断增加。对于弱势群体来说,有维权要求而无维权能力,有法定权利却无力伸张。而法律援助的意义正在于此,它缓解了弱势群体请不起律师、打不起官司、难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等事关民众切身利益的问题。

开展法律援助,就是让更多需要法律援助的人更便利地享受更有质量的法律援助服务。社会不断发展,百姓生活不断变化。需要有关部门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和困难群众需求,灵活调整法律援助事项范围和经济困难标准,将更多与困难群众民生

权益保障紧密相关的事项纳入法律援助事项范围,做到“应援尽援”,促进法律援助工作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深化市、镇、村多级援助网络,方便困难群众就近获得法律援助。同时严格规范法律服务行为,努力为受援人提供规范化服务。加强办案质量管理,完善办案质量监督管理机制,加强案件质量评估、案卷检查评比和投诉处理工作,督促法律援助人员依法依规办理案件。

法律援助肩负撑起弱势群体的正义蓝天的责任,政府对法律援助工作也需要进行物力人力等方面的支持。例如,提供充足的法律援助专项资金,为复杂案件调度经验丰富的律师等。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依法通过捐赠等方式为法律援助事业提供支持;对符合条件的,给予税收优惠;对在法律援助中作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按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等。

法律援助,是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是为弱势群体谋利益的民心工程,需要各界的付出和努力,让公平正义的阳光照亮每一个人。

做好新冠疫情防控

良好习惯要保持



1 勤洗手。要用肥皂(洗手液)和流动水或含有酒精的免水洗手液洗手



2 不要用脏手触摸眼睛、嘴巴、鼻子



3 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或用臂肘遮挡住口鼻



4 提倡分餐 使用公勺公筷



5 室内经常通风,定期进行清洁消毒